

國立成功大學 函

地址：7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
聯絡人：蔡瑜珊
聯絡電話：(06)2757575#31211#15
傳真：(06)2364527
電子信箱：nckumdic.traini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成大前瞻字第11341000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A09540000Q113410007700-1. pdf、A09540000Q113410007700-2. pdf)

主旨：本校與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(知識管理服務中心)將於113年4月25日至113年5月3日合辦醫療器材技術人員繼續教育訓練課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醫療器材技術人員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，技術人員自製造業或販賣業者自辦理登記之日起，每年應接受八小時繼續教育訓練（包括「醫療器材相關法令」、「醫療器材品質管理」、「醫療器材違規案例解析」課程）。屆期未完成訓練者，應限期令其改善，屆期未改善者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應通知製造業或販賣業者限期辦理技術人員變更登記；屆期未辦理者，依該法第七十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處罰。
- 二、本校與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擬於113年4月25日、4月26日及5月3日辦理繼續教育訓練系列課程，內容涵蓋上述三項課程類別，可供業者參考選修。
- 三、課程內容、報名資訊及收費辦法詳如附件，亦可參閱網

花衛 113/03/18



HA1130009137



站。(網址：<http://mdic.ncku.edu.tw>)

四、本案聯絡人為蔡瑜珊小姐，聯絡方式如下：

(一)電話：06-275-7575分機31211轉15

(二)電郵：nckumdic.training@gmail.com

五、檢附課程海報及簡章。

正本：基隆市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、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、台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牙科器材同業交流與公益協會

副本：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



裝

訂

線

